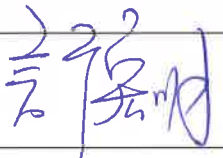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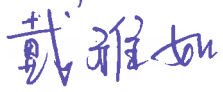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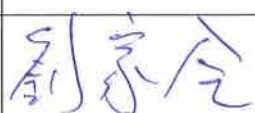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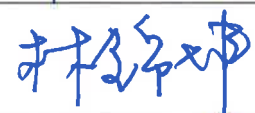


國立新化高級中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會議

簽到單

開會時間	109 年 9 月 15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時 10 分			
開會事由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防疫會議			
開會地點	一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	校長 許宏明		人事主任 王富麗	
	秘書 戴雅如		主計主任 陳麗芬	
	教務主任 劉家全		主任教官 陳坤良	開 7.8 月專事會議
	學務主任 林宏龍	開 7.8 月專事會議	衛生組長 黃俊翰	
	總務主任 王宏維		護理師 洪淑惠	
	圖書館主任 邱啟泰			
	輔導主任 林錦坤			

學中點高升陳立國

組會建組、負轉新與新報林重題、與因

單從養

台 01 和 01 半上 (二陳星) 日 21 月 9 年 801				開和會開
學會建組太 8 第陳學 1 東島半學 801				由等會開
官辦會對一				組辦會開
張高士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員人出出
成聖新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張高士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張高士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張高士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張高士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王 志 事 人	

國立新化高級中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109年9月15日(二) 10時10分

開會地點：一樓會議室

與會人員：如簽到單

會議議程：

記錄：洪淑惠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依據109年8月21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98865A號教育部函辦理防疫事宜。

參、提案討論：

提案：10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注意事項

說明：詳如附件

決議：詳如附件

10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注意事項			
1090826			
項次	防疫項目	執行作法	1090915 決議
一	各級學校健康監測機制相關注意事項	1. 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學生健康並量測體溫，學生入校後，學校及教師應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 2. 因新學年度開始前之暑假期間較長，且有新生進入校園，故自開學後2週內，學生進入學校需量測體溫，並請學校實施衛教宣導。 3. 開學2週後，校園健康監測制由學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該主管機關或學校所在地之縣市政府相關規定，經學校召開防疫小組會議討論後決定之。	1. 配合「發燒不上班不上學」之規定，加強宣導學生在家身體不適請先測量體溫，並視情況就醫後再返校上學或請假在家休息。 2. 請導師多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 3. 09/14(一)起暫時取消學生入校熱像儀檢視體溫。 4. 維持各班1支額溫槍備用，同學可隨時檢測體溫，若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則戴口罩至健康中心複測。
二	社交距離及配戴口罩相關注意事項	依「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社交距離注意事項」，幼兒園到高中屬特定人員上課，需注意通風良好，儘可能維持社交距離，不硬性配戴口罩。	1. 持續宣導師生自備2個口罩備用。 2. 加強宣導保持社交距離。
三	密閉空間集會及配膳打菜相關注意事項	1. 密閉空間集會無法維持社交距離皆需戴口罩 2. 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打菜)作業，落實正確手部清潔、量測體溫、戴口罩等防護，配膳過程不說話、不嬉戲等措施。	1. 維持進新民館內參加集會活動，皆需配戴口罩。 2. 全校班級皆已選定固定配膳人員，執行配膳(打菜)作業。 3. 加強學生餐前、如廁後徹底洗手。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注意事項

1090826

項次	防疫項目	執行作法	1090915 決議
四	學生專車及 幼兒園幼童 專車防疫注 意事項	1. 家長應落實學生健康管理：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並於搭乘學生交通車時應配戴口罩，倘有發燒、咳嗽及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或有腹瀉、失去嗅、味覺等相關症狀應立即就醫診治及報告。 2. 學生交通車(含租賃) 分別於發車前、收班後，應以學生接觸較頻繁之車內座椅、扶手、拉環等處實施消毒作業。	1. 根據台南市政府來文：學校交通車須落實防疫措施，09/17(四)上午開始，恢復「未戴口罩，不得乘車」之規定！(口罩類型不限)，請學生全程配戴並配合酒精消毒。 2. 請專車公司每天發車前、收班後，消毒學生接觸較頻繁之車內座椅、扶手、拉環等處消毒作並紀錄備查。
五	大型集會活 動防疫注意 事項	1. 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應完備落實各項防疫規範，不受人數限制。 2. 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4 月 22 日修訂「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並依指揮中心最新規範辦理。	1. 師生進入新民館參加集會活動，皆需配戴口罩。 2. 加強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
六	教室及學習 場域環境通 風及定期消 毒注意事項	持續依據「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辦理。	1. 班級冷氣使用規範，持續依照 09/01 (二)防疫會議決議執行。 2. 定期每週一實施班級環境消毒，09/14(一)第一次實施，狀況良好。 3. 充分供應班級酒精及漂白水使用。
十一	防疫期間學 生因出現症 狀需請假相 關注意事項	因目前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仍維持一級開設，學校教職員工生倘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或有腹瀉、失去嗅、味覺等相關症狀，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或立即就醫診治，避免到校上課上班，學校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1. 時序即將進入流感季節，加強宣導「發燒不上班不上學」之規定。 2. 請導師接獲學生確診傳染疾病回報時，能及時通知健康中心或衛生組，落實防疫措施。 3. 加強宣導學生配合防疫請假，登錄「病假 1」，不影響全勤。 4. 教職員工配合防疫請假，請人事室依規定辦理。